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115學年度國民中學教師理化實驗增能研習班實施計畫

一、研習依據

臺北市115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

二、研習目標

- (一)提升理化代理教師與非專長授課教師實驗室安全素養教學能力。
- (二)精進理化代理教師與非專長授課教師實驗教學的專業知能，實踐素養導向課程教學於教學現場。

三、研習對象

臺北市國中教授自然科學領域(理化科)之代理、新進教師，代理教師。另請務必薦派**非專長授課之代理教師**報名。

四、研習時間、地點、預計人數、報名及薦派期間。

研習時間	時數	研習地點	課程簡介	人數	報名及薦派截止日
115年8月25日 (週二) 9:00-12:00	3	臺北市立敦化國民中學 3樓理化實驗室	強調「理化實驗安全守則、操作實踐實作」，帶領教師親自動手做實驗與課堂演練。透過現場動手實作，講師與助教從旁指導，協助代理或非專教師增能並克服挑戰。	30人	即日起至 8月20日

五、注意事項

- (一)此為必須參加之調訓研習，代理教師務請報名並落實「簽到」及「簽退」。
- (二)出缺席
 1. 遲到或早退超過20分鐘者，須請假至少1小時。
 2. 已完成報名薦派程序者若無法參加，研習前或研習後1日內請於教師在職研習網/首頁/系統公告(免登入)/下載、填妥「取消研習表」，並經校長核章決行後，掃描寄至本研習承辦人電子信箱(t529@th.jh.tp.edu.tw)，逾期或程序未完成者以無故缺席登記。
- (三)請自備環保杯，並備妥載具下載教材電子檔。
- (四)交通
 1. 敦化國中地址：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3段300號。
 2. 不提供停車位，學員請搭乘大眾運輸交通工具。

六、研習方式

講授、實作、討論、經驗分享。

七、報名方式

教師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(<https://insc.tp.edu.tw>)報名，並經行政程序核准後，由學校研習承辦人於報名截止日前辦理薦派作業。

八、研習時數

全程參與者核定3小時研習時數，請假超過研習總時數五分之一者，不核給研習時數。

九、聯絡方式

李彥志組長，電子信箱：t529@th.jh.tp.edu.tw，電話：02-8771-7890轉243。

十、研習經費

由本研習經費項下支應。

十一、其 他

本研習計畫奉教育局核可後辦理，修正時亦同。